

证券代码：871100

证券简称：普业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普业股份

NEEQ：871100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AGIA GROUP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19 年初，“普业快修”品牌正式落成，普业快修由普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依托普业股份 20 余年积累的工程经验及遍布全国主要城市的分支机构，专门为国内外企业办公场地提供多样化、专业化、快捷化的工程设施维护与维修、工程改造和智能办公改造等服务，协助企业实现办公室高效、绿色运营与可持续发展。普业快修主要业务包括：

- | | |
|-------------------------------|-------------------------------|
| ☐ 紧急快修 | ☐ 设施巡检 |
| ☐ 维修保养 | ☐ 工程改造 |
| ☐ 驻场服务 | ☐ 智能办公 |

以上服务均为快速工程服务，即：高效能、低成本、最便捷的工程服务。普业快修在华北区、华东区和华南区分别设立区域性业务部，为企业提供全国范围内 360 度全方位服务。

华北区——

电话：8610-65229890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西店 610 号自空间写字园 F 座

华北区——

电话：8621-62301927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智慧广场 1910 室

华南区——

电话：86755-26406805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阳光高尔夫大厦 1302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4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9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2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我公司、普业股份	指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工程总监、总工程师
公司章程	指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2018年同期、上年同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柳宝莹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GIA GROUP Co., Ltd
证券简称	普业股份
证券代码	871100
法定代表人	王旭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西店 610 号自空间写字园 F 座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宋晓艳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10-65229890
传真	010-65264890
电子邮箱	christina.song@agiagroup.com
公司网址	http://www.agiagroup.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西店 610 号自空间写字园 F 座,10002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7 年 10 月 8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3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5-50-501-5010, 建筑装饰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建筑技术开发；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建筑装饰设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和管理；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家具、办公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王旭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王旭，荣淑英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7802952804M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平谷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平谷园兴谷 A 区 7 号-81	否
注册资本（元）	20,000,000	否
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联系方式	027-65799819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7,059,319.32	85,834,389.67	-21.87%
毛利率%	27.96%	18.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080.38	1,031,545.46	-38.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8,303.80	-420,040.47	259.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0%	4.1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2%	-1.69%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5	-4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3,593,483.23	119,270,591.42	-13.14%
负债总计	73,205,398.15	89,512,586.72	-18.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388,085.08	29,758,004.70	2.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2	1.49	2.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67%	75.0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1.38	1.30	-
利息保障倍数	1.77	13.5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3,390.82	-10,539,448.42	-40.2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3	1.80	-
存货周转率	3.11	8.2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3.96%	25.4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87%	57.46%	-
净利润增长率%	-38.92%	-49.3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2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68.7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4,968.73
所得税影响数	-6,745.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223.42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一直专注于建筑装饰行业。公司根据自身及行业特点，依托资深专业团队、丰富的客户资源及良好的业务影响力，稳步拓展销售市场，将装饰设计、工程施工、机电设计安装等服务集于一体，致力于向通讯、电子、汽车、金融、医疗、保险等行业领域的跨国企业客户提供专业化装饰设计与工程施工服务。目前公司业务以项目为导向，根据客户需求制定设计方案并进行现场施工，实现公司营收，获取利润。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体可分为采购模式、销售模式与盈利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由采购部负责，以项目为基础，针对项目需求制定采购计划进行采购。采购部根据具体项目需求及地理位置，确定成本、统计采购清单并由采购部与客户共同商议选定材料供应商与工程分包商。材料供应商依据优质优价原则，通过询价、比价、招标进行选择。工程分包商通过进行现场调研并进行招标后经公司领导小组审核决定。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业务主要面向通讯、电子、汽车、金融、医疗、保险等行业领域的优质跨国企业客户。公司主要以老客户推荐、网络推广、招投标三种方式获取项目信息。公司获取具体项目信息后根据业务类型组建专业团队参加商业谈判或制作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最后获取项目。

（三）盈利模式

在持有的资质许可范围内，公司市场部通过老客户走访、公司网站、管理公司推荐等渠道获取市场信息后，参与客户的招投标或进行商业谈判获取客户订单，为客户提供企业办公及商业空间的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服务。公司根据服务类别、服务周期、资源投入等情况从中获取收入并实现利润。

随着国家进一步加大对建筑装饰业的政策支持，国内市场进一步发育，建筑装饰行业作为建筑业的核心支柱产业之一，将长期处于增长期。行业的特征和目前的发展情况为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公司形成了稳定的销售和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在国内形式下行及建筑装饰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环境下，公司加强市场竞争力，确保稳定持续性经营。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完成营业收入 67,059,319.32 元，实现净利润 630,080.38 元。加强内控管理，提高成本核算及控制，

1、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059,319.32 元，同比减少 21.87%；公司净利润为 630,080.38 元，同比减少 38.9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净利润同比减少的原因是：①公司上半年度承接的大体量项目较去年有所减少知识主营业务收入下降；②研发费用因研发投入的增加而增长，使得成本增加；③财务费用因贷款额的增加而增长；④其他收益因主营业务收入的减少而减少。

2、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为 103,593,483.23 元，较期初减少 13.14%；负债总额为 73,205,398.15 元，较期初减少 18.22%。上述减少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减少，应收账款和存货相应减少，应付账款相对减少。

3、现金流量状况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93,390.82 元，较上年度减少 40.29%，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因主营业务的减少而相对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470.36 元，较上年度同期减少 96.6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减少；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469,105.28 元，较上年度同期减少 8.55%，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吸收一部分银行短期贷款，同时也偿还了一部分贷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基本保持平稳态势。一方面，公司与 500 强跨国企业及国内知名企业签署了框架服务协议，达成长期合作的战略模式，保持客户资源的稳定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在建筑装饰行业主营业务基础之上进行多元化经营，作为智慧建筑与智能办公的倡导者，为了拓展物联网嵌入式解决方案在智能办公领域的应用，公司 IBS（Intelligence Building Solutions）事业部在本年度内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将计算机系统设计、软件开发和应用软件服务融合在智能办公中，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智能办公解决方案服务，为公司增加新的盈利点。同时，伴随“普业快修”的成立及投入运营，为国内外企业办公场地提供多样化、专业化、快捷化的工程设施维护与维修、工程改造和智能办公改造等增值服务，提高了与客户的粘合度，提升企业专业化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 风险与价值

1、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装饰业，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建筑装饰业的发展受到国民经济变化周期的影响，特别是直接受到下游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的周期性影响。若出现宏观经济政策重大调整，以建筑业和房地产业为代表的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减少，建筑装饰业市场将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将面临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宏观政策影响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导向，深入研究分析行业发展方向，在做好装饰工程施工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业务，扩大客户范围，降低公司运营的政策依赖性风险。

2、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跨国企业办公及商业空间的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业务，工程项目造价较高，对施工质

量要求较为严格；同时工程施工项目需要大量的现场作业活动，存在一定的潜在危险。报告期内，公司虽已在供应、施工、销售各环节全面引入国际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三标一体化”认证，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专门的质量管理部门确保工程质量，至今也未发生过重大工程质量事故，但一旦出现工程质量事故将对公司的业绩和声誉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风险，公司将逐步健全安全监督管理制度，设立专业的安全监督管理机构。同时，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聘请专业安全教育培训机构进行培训，提高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管理知识和水平。

3、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王旭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王旭持有公司 95%的股份，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对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规范，以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但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制度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同时，应加强对公司高管及中小股东的法律意识，在遇到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情况时，及时运用相关的规章制度，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加强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4、公司部分分包商未取得相应资质：

公司是专业化装饰设计与工程施工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跨国企业办公及商业空间的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业务。公司以往实际经营中存在业务分包的情形，且部分分包商未取得相应资质。近两年经过加强工程管理，公司已严格制定分包管理方面的制度，并严格审核分包商的资质。目前改善情况良好。

5、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078.77 万元、8,416.89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8.68%、70.57%；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持续增加。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虽然公司 90%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在 2 年以内，且多为信用良好、支付能力较强的外资企业欠款，但是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款不力或者与主要客户关系恶化，将导致应收账款无法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公司应收账款仍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应收账款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会不断完善定期对账及催款制度、加强与客户之间的沟通，强化应收账款管理部门的责任意识，有效控制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6、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0.67%、75.05%，流动比率分别为 1.38、1.30，速动比率分别为 0.86、0.85。虽然公司随着盈利能力逐步上升，偿债能力会逐步好转，但仍存在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偿债风险，公司将通过股权融资等渠道，在保证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前提下，逐步降低资产负债率，降低偿债风险。

7、财务核算准确性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尽管公司对工程完工百分比的确认已经形成了较为有效的方法，但由于预计总成本与实际发生成本可能会产生差异，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会产生收入或成本的增项或减项，因此最终实际收入与合同收入、实际成本与

预计成本的差异会使得各会计期间毛利率波动, 对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财务核算风险，公司会不断完善对预计总成本的核算体系，并对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合同调整进行及时的处理，提高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准确性，降低财务核算风险；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内部控制，梳理并完善了成本核算体系；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会逐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及成本核算能力，逐步健全成本核算体系。

8、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2017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1100750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及有关规定，公司自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如未来公司未能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1）公司建立相关研发团队，并配置相关技术人员进行新产品研发；（2）公司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加大研发投入，努力保证公司相关指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

四、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出现裁员情况，按时缴纳了残疾人保障金，诚心对待客户和供应商。公司今后将一如既往地诚信经营，并根据自身的经营发展情况，加强参与扶贫与社会责任的承担，为社会的发展作出相应的贡献。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 二. (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 二. (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王旭	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75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3月19日	2018-006
王旭	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7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3月19日	2018-006
王旭	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6,3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1月27日	2018-028
王旭	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9,8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3月19日	2018-006

	保				
王旭	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2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3月19日	2018-006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通过银行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能够及时足额获得银行贷款，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影响，利于公司发展。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时间	承诺结束时间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3/10	-	挂牌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3/10	-	挂牌	竞业禁止的承诺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3/10	-	挂牌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3/10	-	挂牌	避免现金交易及其他交易的承诺	《关于避免现金交易及其他交易安排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3/10	-	挂牌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旭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

息等商业秘密。”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今后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不通过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如违反承诺，除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将按照发生资金占用当年普业股份的净资产收益率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孰高原则，向普业股份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挂牌新三板时出具了《关于避免现金交易及其他交易安排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作为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业股份”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人作出如下承诺：1、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中不存在自然人供应商，公开披露文件中的自然人均为供应商、分包商的具体经办人，实际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均为法人或个体工商户；公司不存在现金收款的情形。2、除已经公开披露的关联交易等事项外，未直接或间接参与其他与公司之间的交易或安排，确保任职期间不通过现金交易、向个人采购、以不公允的价格采购、或其他任何形式的现金交易及对公司不利的交易安排，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并保证本人/本方、本人/本方近亲属、本人/本方及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本方及本人/本方关联方”）不通过任何形式执行对公司不利的交易安排，直接或间接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如有违反承诺，本人除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将按照有利于公司的原则，向普业股份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挂牌新三板时出具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今后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的情形。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	100%	0	20,000,00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000,000	95%	0	19,000,000	0%
	董事、监事、高管	1,000,000	5%	0	1,000,00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旭	19,000,000	0	19,000,000	95%	19,000,000	0
2	荣淑英	1,000,000	0	1,000,000	5%	1,000,000	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	20,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荣淑英与王旭系母子关系。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王旭。

王旭，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2月至1997年9月，供职于中慧宏筑装饰集团，任业务部经理。1997年10月至2016年10月，供职于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王旭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8 年 6 月	本科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荣淑英	董事	女	1940 年 4 月	大专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刘晓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7 年 10 月	本科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曹靖	董事	男	1969 年 11 月	高中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刘贵君	董事	男	1977 年 5 月	本科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唐华	监事会主席	男	1976 年 4 月	本科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朱光玮	监事	男	1984 年 1 月	本科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付景超	监事	男	1951 年 8 月	高中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李云	总工程师	男	1976 年 2 月	本科	2018 年 8 月 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江志斌	工程总监	男	1969 年 12 月	本科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宋晓艳	董事会秘书，财 务总监	女	1984 年 6 月	本科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总经理王旭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荣淑英与王旭系母子关系。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 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 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 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 票期权数量
----	----	--------------	------	--------------	---------------	----------------

王旭	董事长，总经理	19,000,000	0	19,000,000	95%	0
荣淑英	董事	1,000,000	0	1,000,000	5%	0
合计	-	20,000,000	0	20,000,000	1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宋晓艳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因财务总监离职，经公司委派，兼任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宋晓艳，女，198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10月至今担任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综合管理人员	5	5
财务人员	6	6
工程人员	61	60
设计人员	18	18
业务人员	5	5
其他人员	14	14
员工总计	109	10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4
本科	52	51
专科	39	39
专科以下	14	14

员工总计	109	108
------	-----	-----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与人才引进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职员工 108 人，较期初减少 1 人。公司员工稳岗率较好。

2、员工培训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发展体系，依据公司各项制度及企业经营规划，实施不同层次不同类别的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员工岗位培训、各专业培训、上岗资格证书培训、管理制度培训、财务专业培训等。遵照 2019 年培训计划，公司贯彻落实“一大四小”培训管理制度，执行效度良好。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建有《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员工奖惩管理制度》、《项目评鉴及奖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及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工合同》，同时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社会保障政策，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及意外险；另外为了给与员工更好的保障及福利，公司为员工提供交通补贴、通讯补贴，为每一位员工提供节日慰问等企业福利政策。

4、需公司承担费用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467,411.58	4,303,167.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1,341,741.44	74,570,729.06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51,341,741.44	74,570,729.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23,948,806.68	12,503,385.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5,183,016.34	5,460,437.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3,829,173.70	17,260,907.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5,532.07	1,936,702.31
流动资产合计		100,775,681.81	116,035,329.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286,737.63	338,384.0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8	10,270.02	11,986.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9	1,103,296.18	1,444,80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1,417,497.59	1,440,08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7,801.42	3,235,262.35
资产总计		103,593,483.23	119,270,591.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1	37,970,000.00	28,5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090,993.05	57,228,497.24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30,090,993.05	57,228,497.24
预收款项	五、13	44,250.01	16,250.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51,351.33	426,376.63
应交税费	五、15	190,132.29	894,528.15
其他应付款	五、16	4,858,671.47	2,396,934.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205,398.15	89,512,586.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3,205,398.15	89,512,586.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2,536,341.60	2,536,341.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9	862,180.31	862,180.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0	6,989,563.17	6,359,48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88,085.08	29,758,004.7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88,085.08	29,758,00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593,483.23	119,270,591.42

法定代表人：王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柳宝莹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059,319.32	8,534,389.67

其中：营业收入	五、21	67,059,319.32	85,834,389.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五、21	48,308,649.04	70,213,960.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2	154,852.78	221,953.27
销售费用	五、23	3,117,746.24	3,254,003.13
管理费用	五、24	11,071,214.76	11,884,522.22
研发费用	五、25	2,667,870.62	1,034,676.89
财务费用	五、26	1,073,047.94	104,996.7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五、27	-150,590.33	-361,691.03
加：其他收益	五、28	-	1,719,4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6,528.27	1,201,368.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29	0.15	-
减：营业外支出	五、30	44,968.88	11,651.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1,559.54	1,189,716.1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1	141,479.16	158,170.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0,080.38	1,031,545.4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630,080.38	1,031,545.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0,080.38	1,031,545.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0,080.38	1,031,545.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柳宝莹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654,292.56	85,811,652.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4,209,569.75	7,814,72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63,862.31	93,626,37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800,211.68	87,229,027.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39,669.77	10,292,647.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0,985.34	1,942,57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4,316,386.34	4,701,57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57,253.13	104,165,8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3,390.82	-10,539,448.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70.36	337,151.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70.36	337,15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0.36	-337,151.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70,000.00	10,7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0,000.00	10,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0,894.72	1,488,682.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0,894.72	1,488,68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9,105.28	9,261,31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4,244.10	-1,615,281.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3,167.48	9,147,11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7,411.58	7,531,835.00

法定代表人：王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柳宝莹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二).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9.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0.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1.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3.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4.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1月1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

二、 报表项目注释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8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平谷分局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7802952804M；法定代表人：王旭；住所：内北京市平谷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平谷园兴谷 A 区 7 号-81；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2017 年 2 月 28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核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71100。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各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股本（万股）	占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旭	1,900.00	95.00
荣淑英	100.00	5.00
合 计	2,000.00	100.00

2、经营范围

建筑技术开发；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建筑装饰设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和管理；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家具、办公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建筑装饰行业。

主要经营活动：从事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劳务业务。

4、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王旭。

6、营业期限

长期。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

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

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或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合计 10%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合计 10%以上等）。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组合 2	具有关联性质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关联公司账款、员工借款，以及押金、保证金等
------	---------------------------------------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一般情况不计提坏账，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消耗性生物资产、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

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

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5.00	19.00-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00、5.00	9.50-24.25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3、5	3.00、5.00	19.00-32.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

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

价值。

2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7、收入的确认原则

（1）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

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1月1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

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以上通知对本公司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减按 15.00%
增值税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00、6.00、 10.00、16.00、 9.00、13.00	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	--------	------	--

注：根据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自2016年5月1日起，本公司原计缴营业税的主要业务改为计缴增值税。

其中合同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适用3%税率，以后项目适用10%税率，设计项目适用6%税率。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公告》，自2019年4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出口货物，原适用税率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和9%。

2、优惠税负及批文

(1) 本公司依据“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第八项：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四）”于2017年12月06日经北京市科技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四章第九十三条的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经认定后，三年内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已在北京市平谷区国税局备案。

(2) 根据《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第四条（国税发【2008】116号），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公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规定项目的研究开发活动，其在一个纳税年度中实际发生的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费用支出，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规定实行加计扣除，已在北京市平谷区国税局备案。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库存现金	9,636.61	19,048.02
银行存款	6,457,774.97	4,284,119.46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6,467,411.58	4,303,167.48

注：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9.6.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787,679.38	100.00	9,445,937.94	15.54	51,341,741.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0,787,679.38	100.00	9,445,937.94	15.54	51,341,741.44

续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4,168,875.73	100	9,598,146.67	11.4	74,570,729.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84,168,875.73	100	9,598,146.67	11.4	74,570,729.06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9.6.30				2018.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554,563.24	70.01	2,127,728.16	5.00	73,479,693.05	87.30	3,673,984.64	5.00
1-2 年	9,707,361.88	15.97	970,736.19	10.00	232,271.76	0.28	23,227.18	10.00
2-3 年	154,847.84	0.25	46,454.35	30.00	5,446,641.86	6.47	1,633,992.56	30.00
3-4 年	4,084,981.40	6.72	2,042,490.70	50.00	823,529.10	0.98	411,764.55	50.00
4-5 年	136,982.39	0.23	109,585.91	80.00	1,657,811.06	1.97	1,326,248.85	80.00
5 年以上	4,148,942.63	6.83	4,148,942.63	100.00	2,528,928.90	3.00	2,528,928.89	100.00
合 计	60,787,679.38	100.00	9,445,937.94		84,168,875.73	100.00	9,598,146.67	

(2) 坏账准备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6.30
			转回	转销	
金 额	9,598,146.67		152,208.73		9,445,937.9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今日头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82,986.36	1年以内	工程款	48.01%	1,459,149.32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6,697,585.66	1年以内	工程款	11.02%	334,879.28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50,110.29	1年以内	工程款	4.52%	137,505.51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3.21%	97,500.00
雀巢(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6,610.42	1年以内	工程款	2.05%	62,330.52
合 计		41,827,292.73			68.81%	2,091,364.64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9.6.30		2018.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4,818,305.95	61.87	11,940,124.36	95.50
1至2年	8,955,093.27	37.39	526,222.38	4.21
2至3年	175,407.46	0.73	37,038.45	0.30
合 计	23,948,806.68	100.00	12,503,385.1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成都市中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2,094.73	21.93	1年以内 7,963.73元, 1-2年 5,244,131.00元	未到达结算条件
上海鹏嵘建筑劳务中心	非关联方	4,265,009.29	17.81	1年以内	未到达结算条件
北京鸿福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2,580.00	5.69	1年以内	未到达结算条件
一维(北京)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87,727.28	4.12	1年以内	未到达结算条件
北京中联天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9,926.60	3.97	1年以内	未到达结算条件
合 计		12,817,337.90	53.52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其他应收款	5,183,016.34	5,460,437.46
合 计	5,183,016.34	5,460,437.4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9.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187,062.34	100.00	4,046.00	0.08	5,183,016.34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8,092.00	0.16	4,046.00	50.00	4,046.00
具有关联性质的应收款项	5,178,970.34	99.84			5,178,970.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5,187,062.34	100.00	4,046.00	0.08	5,183,016.34

续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462,865.06	100.00	2,427.60	0.04	5,460,437.4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8,092.00	0.15	2,427.60	30.00	5,664.40
具有关联性质的应收款项	5,454,773.06	99.85			5,454,773.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5,462,865.06	100.00	2,427.60	0.04	5,460,437.46

A、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9.6.30				2018.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8,092.00	100.00	2,427.60	30.00

3-4年	8,092.00	100.00	4,046.00	50.00				
合 计	8,092.00	100.00	4,046.00	50.00	8,092.00	100.00	2,427.60	30.00

B、按具有关联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9.6.30			2018.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301,386.98	42.19		2,555,043.85	46.84	
1-2年	1,703,362.57	31.23		1,673,709.89	30.68	
2-3年	557,903.30	10.23		500,762.12	9.18	
3-4年	500,762.12	9.18		246,302.10	4.52	
4-5年	246,302.10	4.52		145,056.00	2.66	
5年以上	145,056.00	2.66		333,899.10	6.12	
合 计	5,454,773.06	100.00		5,454,773.06	100.00	

②坏账准备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6.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427.60	1,618.40			4,046.00

③其他应收款各期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押金	11.00
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朝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364,363.50	3-4 年	押金	6.68
北京仲量联行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非关联方	352,305.70	1-2 年	押金	6.46
嘉里建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2 年	押金	2.75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押金	1.83
合 计		1,566,669.20			28.72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13,829,173.70		13,829,173.70	17,260,907.57		17,260,907.57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3,829,173.70		13,829,173.70	17,260,907.57		17,260,907.57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5,532.07	1,936,702.31
合 计	5,532.07	1,936,702.31

7、固定资产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固定资产	286,737.63	338,384.05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86,737.63	338,384.05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 目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2,132.02	484,325.56	3,800.00	741,803.28	2,022,060.86
2、本期增加金额	11,470.36				11,470.36
(1) 购置	11,470.36				11,470.3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03,602.38	484,325.56	3,800.00	741,803.28	2,033,531.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37,573.18	460,109.28	3,610.00	582,384.35	1,683,676.81
2、本期增加金额	22,570.47			40,546.31	63,116.78
(1) 计提	22,570.47			40,546.31	63,116.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60,143.65	460,109.28	3,610.00	622,930.66	1,746,793.59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3,458.73	24,216.28	190.00	118,872.62	286,737.63
2、期初账面价值	154,558.84	24,216.28	190.00	159,418.93	338,384.05

(2) 固定资产清理
无

8、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5,786.00	135,786.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35,786.00	135,786.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3,799.70	123,799.70
2.本期增加金额	1,716.28	1,716.28
(1)计提	1,716.28	1,716.2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5,515.98	125,515.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项 目	软件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70.02	10,270.02
2.期初账面价值	11,986.30	11,986.30

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9.6.30
装修费	1,444,805.86		341,509.68		1,103,296.18
合 计	1,444,805.86		341,509.68		1,103,296.18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1,417,497.59	9,449,983.94	1,440,086.14	9,600,574.27
合 计	1,417,497.59	9,449,983.94	1,440,086.14	9,600,574.27

11、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9.6.30	2018.12.31
保证借款	37,970,000.00	28,550,000.00
合 计	37,970,000.00	28,550,000.00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1 年以内	24,611,325.93	38,173,547.69
1-2 年	3,181,128.97	15,721,727.78
2-3 年	1,965,215.97	3,054,831.68
3 年以上	333,322.18	278,390.09
合 计	30,090,993.05	57,228,497.24

(2)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9.6.30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云淇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0,484.64	1 年以内	工程款
上海苏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3,777.54	1 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澳达斯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3,928.38	1 年以内	工程款
北京迪乐空间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3,288.25	1 年以内	工程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9.6.30	账龄	款项性质
广西欧联设备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46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4,876,938.81		

13、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1 年以内	44,250.01	16,250.01
合 计	44,250.01	16,250.01

(2) 账龄在一年以上的预收账款 无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6.30
一、短期薪酬	426,376.63	9,754,016.66	10,129,041.96	51,351.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3,557.13	633,557.1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26,376.63	10,387,573.79	10,762,599.09	51,351.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6,376.63	8,480,170.20	8,855,195.50	51,351.33
职工福利费		601,148.53	601,148.53	
社会保险费		405,415.93	405,415.9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39,296.17	339,296.17	
2、工伤保险费		36,707.46	36,707.46	
3、生育保险费		29,412.30	29,412.30	
住房公积金		267,282.00	267,28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426,376.63	9,754,016.66	10,129,041.96	51,351.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6.30
1、基本养老保险		605,366.23	605,366.23	
2、失业保险费		28,190.90	28,190.9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633,557.13	633,557.13	

15、应交税费

税 项	2019.6.30	2018.12.31
增值税	31,579.24	228,638.51
企业所得税	100,496.91	659,702.86
个人所得税	22,929.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90.64	3,608.95
教育费附加	8,781.71	1,546.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54.47	1,031.13
合 计	190,132.29	894,528.15

1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应付利息	49,010.13	38,534.2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09,661.34	2,358,400.40
合 计	4,858,671.47	2,396,934.69

(1) 其他应付款情况**①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1 年以内	4,679,233.61	2,186,982.97
1-2 年	109,349.15	168,628.67
2-3 年	21,078.58	2,788.76
合 计	4,809,661.34	2,358,400.40

②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押金	640,239.21	313,939.03
借款	448,898.75	220,115.91
往来款	3,541,459.44	1,736,542.09
代扣代缴扣款	179,063.94	87,803.37
合 计	4,809,661.34	2,358,400.40

(2) 应付利息情况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010.13	38,534.29
合 计	49,010.13	38,534.29

(3) 应付股利情况
无

17、股本

项目	2018.12.31	本次增减变动（+、—）					2019.6.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20,000,000.00

18、资本公积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6.30
股本溢价	2,536,341.60			2,536,341.60
合 计	2,536,341.60			2,536,341.60

19、盈余公积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6.30
法定盈余公积	862,180.31			862,180.31
合 计	862,180.31			862,180.31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6.30	2018. 12.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359,482.79	1,676,507.2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359,482.79	1,676,507.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0,080.38	6,759,017.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5,901.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00,140.00
转作资本公积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89,563.17	6,359,482.79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收入成本列示**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059,319.32	48,308,649.04	85,834,389.67	70,213,960.40
其他业务				
合 计	67,059,319.32	48,308,649.04	85,834,389.67	70,213,960.4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装饰施工	66,215,662.72	48,308,649.04	85,834,389.67	70,213,960.40
装饰设计	843,656.60		-	
合 计	67,059,319.32	48,308,649.04	85,834,389.67	70,213,960.40

2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391.95	93,895.73
教育费附加	25,504.46	48,922.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357.93	32,614.90
印花税	50,247.20	46,520.30
其他	3,351.24	
合 计	154,852.78	221,953.27

23、销售费用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355,626.11	124,038.71
差旅费	33,538.04	7,786.70
业务招待费	11,242.60	1,092.00
竞投标费	18,459.42	49,421.32
交通费	2,091.70	4,400.80
移交工程保修费	2,343,253.80	3,057,811.46
维修费	353,516.57	
办公费	18.00	9,452.14
合 计	3,117,746.24	3,254,003.13

24、管理费用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7,813,075.61	8,312,985.03
租赁费	723,729.97	915,322.99
办公费	560,508.54	353,603.17
折旧摊销费	406,342.74	328,985.12
业务招待费	404,118.98	248,987.32
差旅费	570,799.87	587,088.84
通讯交通费	61,012.77	66,134.94
咨询费	235,636.56	409,917.93
汽车费用	95,759.59	115,118.42
其他	200,230.13	546,378.46
合 计	11,071,214.76	11,884,522.22

25、研发费用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本企业在职人员费用	2,501,792.07	1,032,934.29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166,078.55	1,742.60
合 计	2,667,870.62	1,034,676.89

2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利息费用	1,001,129.82	88,542.05
减：利息收入	6,709.79	8,226.31
手续费及其他	78,627.91	24,681.05
合 计	1,073,047.94	104,996.79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坏账准备	-150,590.33	-361,691.03
合计	-150,590.33	-361,691.03

28、其他收益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719,400.00	
合 计		1,719,400.00	

2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15		0.15
合 计	0.15		0.15

3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部门其他罚款	6,000.00		6,000.00
其它	38,968.88	11,651.85	38,968.88
合 计	44,968.88	11,651.85	44,968.88

3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890.61	103,917.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588.55	54,253.65
合 计	141,479.16	158,170.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1,559.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733.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00,135.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5,880.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41,479.16

3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6,709.79	8,226.31
往来款	3,952,859.96	6,022,884.82
信用证保证金回款	250,000.00	64,211.28
政府补贴		1,719,400.00
合 计	4,209,569.75	7,814,722.4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往来款	2,762,992.29	1,971,796.84
付现费用	1,553,394.05	2,729,774.98
合 计	4,316,386.34	4,701,571.82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0,080.38	1,031,545.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0,590.33	-361,691.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116.78	71,525.84
无形资产摊销	1,716.28	4,450.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1,509.68	253,945.67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9,904.85	88,542.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88.55	54,253.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1,733.87	-5,143,069.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60,987.25	-16,881,412.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694,438.13	10,342,461.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3,390.82	-10,539,448.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67,411.58	7,531,835.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03,167.48	9,211,327.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4,244.10	-1,679,492.8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一、现金	6,467,411.58	7,531,835.00
其中：库存现金	9,636.61	27,881.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57,774.97	7,503,95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7,411.58	7,531,835.0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股权比例
王旭	控股股东，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95.00%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本公司股份比例(%)	备注
荣淑英	本企业股东，股东王旭的母亲、董事	5.00	
付丽丽	股东王旭的前妻		
北京盈建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企业受同一股东控制		
曹靖	董事		
刘晓勇	董事、副总经理		
刘贵君	董事		
宋晓艳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唐华	监事会主席		
朱光玮	监事		
付景超	监事		

3、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

本公司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4、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旭	75.00 万	2018 年 5 月 17 日	2019 年 6 月 4 日	是
王旭	47.00 万	2019 年 5 月 21 日	2020 年 5 月 21 日	否
王旭	2,630.00 万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18 日	否
王旭	980.00 万	2018 年 2 月 2 日	2019 年 2 月 2 日	是
王旭	220.00 万	2019 年 1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30 日	否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38,322.98	1,659,544.25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10）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68.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4,968.73
所得税影响额	-6,745.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38,223.4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本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	0.03	0.03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3 日